

《云南省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联合 专项管理办法》

(云科规〔2021〕号)

解 读

一、修订背景及依据

1

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云南省关于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和科技自立自强的要求，拓宽基础研究投入渠道，规范云南省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联合专项管理。

2

依据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云南省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改革方案的通知》（云政发〔2016〕21号）、《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基础科学研究的实施意见》（云政发〔2019〕9号）。

二、《管理办法》主要内容

第一章为“总则”，共3条。

规定了联合专项设立的原则和联合单位的加入方式。

二、《管理办法》主要内容

第二章为“专项设立”，共5条。

规范了省科技厅和各联合单位的职能范围，说明了联合专项设立的流程及出资方式、比例等。

二、《管理办法》主要内容

第三章为“管理方式”，共3条。

具体说明了各联合专项和专项项目的管理模式。

二、《管理办法》主要内容

第四章为“绩效评估与变更”，共3条。

明确了对各联合单位绩效评估的要求以及退出机制。

二、《管理办法》主要内容

第五章为“附则”，共2条。

明确了与联合专项有关的保密规定和科研诚信管理制度。